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20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江苏华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鹤山市协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融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将以自有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并互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该议案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截止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融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将以自有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并互相提供担保。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融资及担保事项。前述融资与担保额度及对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的授权，有效期自该议案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预计担保额度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与公司的关系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0.00
	江苏华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鹤山市协力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合计	–	–	30,00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苏创力

公司名称	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6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注册资本	3,00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81677020062M
注册地址	丹阳市开发区通港路北侧
经营范围	电梯配件及部件、扶梯、别墅梯、高性能合金金属材料的生产加工、电梯配件及部件、扶梯、别墅梯、高性能合金金属材料的销售、电梯的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装卸搬运服务，财务管理咨询服务，有形市场调查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控股
（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30315.94
净资产	18110.73
营业收入	49034.29
净利润	5044.48

2、江苏华力

公司名称	江苏华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注册资本	2,500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81585537 54X5
注册地址	丹阳市开发区通港路北侧
经营范围	不锈钢制品生产，黄金制品零售，有色金属材料加工，有色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材料表面拉丝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装卸搬运服务，财务管理咨询服务、有形市场调查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控股
（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32797.82
净资产	10607.47
营业收入	70190.25
净利润	2364.60

3、鹤山协力

公司名称	鹤山市协力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 日
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注册资本	43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84669871529D
注册地址	鹤山市鹤城镇工业三区 038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机械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控股
（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16466.83
净资产	11767.27
营业收入	22906.36
净利润	2116.66

4、重庆华创

公司名称	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7084694723D
注册地址	重庆市合川工业园区标准厂房 B 区
经营范围	电扶梯配件及部件、别墅梯配件及部件、高性能合金金属材料、五金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控股
（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11725.86
净资产	5185.42
营业收入	11783.09
净利润	837.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以有关公司主体与金融机构实际商谈确定、签署的文本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是基于被担保方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被担保方生产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融资额度并互相担保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5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3%，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要业务及收入、利润来源独立，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平、李铮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此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 表独立意见：

我们已于会议召开前获得并审阅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该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确认公司与关联方 2020 年度发生的和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定价公允的原则，且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在董事会表决中回避，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3、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是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基于业务需要而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是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基于业务需要而发生的日常性预计关联交易，具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赁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无
咨询服务	上海万隆众信律师事务所	35,377.36	35,377.36	无
合计		735,377.36	735,377.36	–

（三）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租赁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65.93%	700,000	67.1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1729010510C

公司住所：丹阳市百花经济园四径路西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6 月 7 日

股东构成情况：李国平、李腊琴分别持有丹阳日升 99%、1%股权。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持有发行人 3.54%股份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房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后 3.54%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先生还持有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股权，所以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交易执行情况良好。

（四）关联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0 年，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771,478.56 元，利润总额为–319.20 元。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实行公正、公平、公开的定价及交易。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关联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以及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有利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政策，该类关联交易没有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司代码：605286　　公司简称：同力日升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芮文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芮文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11,052,178.46	1,141,278,818.17	4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4,626,836.78	753,140,667.93	81.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3,084.79	–9,212,332.81	865.3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0,163,984.27	221,838,145.85	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31,848.10	11,532,869.72	6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8,360.65	11,042,476.19	6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1.88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9	55.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1,407.15	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宿舍楼拆除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13,343.37	主要是收到政府上市奖励 250 万元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1,501.24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876.29	供应商罚款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1,826.30	
合计	1,233,487.4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4,50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国平	56,815,060	33.82	56,815,0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腊琴	40,801,064	24.29	40,801,0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945,505	3.54	5,945,50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静	5,753,424	3.42	5,753,4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铮	5,753,424	3.42	5,753,4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31,523	2.94	4,931,523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宜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1.67	2,800,000	无	0	其他
孟林华	1,650,000	0.98	1,6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曦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0,000	0.92	1,550,000	无	0	其他
林正飞	421,955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林正飞		421,955	人民币普通股	421,955		
杨锋		21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300		
胡团云		1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000		
陈继武		1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100		
徐慧娟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黄志华		1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200		
许松		10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500		
姜仁满		101,496	人民币普通股	101,496		
杨剑锋		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		
徐红燕		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7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实际控制人为李国平、李腊琴、李铮、李静；李铮、李静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的子女；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为丹阳日升、丹阳合力；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54%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李腊琴分别持有丹阳日升 99%、1%股权；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94%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丹阳合力 13.75%份额；宜安投资、曦华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原　因
货币资金	621,038,953.32	127,059,343.11	388.78	主要是自 2021 年 3 月份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2,117.47			主要是去年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全部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72,855,239.00	35,219,514.84	106.86	主要是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892,126.04	1,625,711.14	77.90	主要是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301,570.53	6,186,123.43	50.36	主要是所得税预交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14,657.85	6,668,515.99	83.17	主要是本期与长期资产相关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的预付账款增加并进行了重分类分到了本科目所致
合同负债	11,650,256.66	7,728,008.33	50.75	主要是客户交的订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441,250.81	1,185,661.77	1033.65	主要是 IPO 部分发行费用未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752,835.32	26,612,161.06	–33.29	主要是本期发放了去年年末计提的部分年终奖
股本	168,000,000.00	126,000,000.00	33.33	主要是 IPO 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资本公积	751,588,763.37	201,434,442.62	273.12	主要是 IPO 募集资金到账资本溢价所致
租赁负债	1,275,006.00			主要是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新增确认的租赁负债所致

3.1.2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1 年第一季度	2020 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例(%)	原　因
营业总收入	370,163,984.27	221,838,145.85	66.86	主要是主营业务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14,228,901.79	189,370,499.85	65.93	主要是主营业务销售增加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637,265.50	1,179,365.58	38.83	主要是本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931,661.85	3,215,949.19	84.45	主要是当期销售规模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2,981,623.97	7,784,150.70	66.77	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875,111.58	1,710,759.79	–48.85	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2,726,836.37	258,902.55	953.23	主要是收到政府上市奖励 250 万所致
投资收益	229,383.77	504,084.76	–54.50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17.47	41,053.74	–94.84	主要是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41,886.42	4,467,467.57	–83.39	主要是本期末应收款项余额较去年年末减幅较小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08.04	–168,351.22	–100.18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9,927.84	59,606.69	201.86	主要是供应商罚款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73,259.74	84,182.75	2125.23	主要是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对厂区布局进行调整，拆除旧宿舍楼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67,257.00	1,548,739.17	136.79	主要是利润增加从而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19,331,848.10	11,532,869.72	67.62	主要是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1 年第一季度	2020 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例(%)	原 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3,084.79	–9,212,332.81	865.37	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2,858.94	–19,306,408.85	–1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585,553.94	–30,770,676.67	–2045.31	主要是 2021 年 3 月份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14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锁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能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决策程序，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内容符合通知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17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的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保障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拟定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1,215,818.68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121,581.87 元，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为 37,094,236.81 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62,714,477.3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99,808,714.11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68,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1,840,000.00 元(含税)，占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4.86%。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947,850.10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9,808,714.11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预计为 21,840,000.00 元(含税)，占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4.86%。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电梯部件和金属材料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为不锈钢、碳钢、结构件和包装材料等，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资金一直都是影响企业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保持合理、稳定的分红水平可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董事会在制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 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6,947,850.10 元。综合考虑公司长远持续的发展战略，公司 2021 年经营发展需要有力的资金保障，保持合理、稳定的分红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也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保障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拟定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原材料采购、补充流动资金、重大项目支出等方面。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提出的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遵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能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决策程序，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18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4 月 27 日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020 年度向董事发放薪酬/津贴(税前)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津贴(万元)
1	李国平	董事长	70.538
2	李铮	董事	44
3	芮文贤	董事	30.7
4	王刚	独立董事	6.00
5	孔宪根	独立董事	6.00

2、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税前)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薪(万元)
1	李国平	总经理	70.538
2	李国方	副总经理	65.791
3	马东良	副总经理	66.3595
4	芮文贤